

2019年度江门市应急管理局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应急管理局2019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6.74万元，完成预算63.3万元的73.8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10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45.42万元，完成预算60.6万元的75.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.32万元，完成预算2.7万元的48.9%。

2019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三公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5.42万元，占97.2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1.32万元，占2.8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2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因无出国，故此无开支内容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5.42万元，其

中: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,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5.42 万元,2019 年局机关及下属 3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1 辆,主要用于公务出行,森林消防专业业务用车等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 1.32 万元,主要用于开支上级单位等到我市督导工作时发生的餐费支出。2019 年,局机关及下属 2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,来访外宾 0 人次;发生国内接待 25 次,接待人数共 220 人,主要包括省应急管理部等单位到我市开展督导检查工作的餐费。

江门市应急管理局

2020 年 9 月 30 日